

守成和創新

賀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100期

王 岫 ◎ 文字工作者

3月20日，春雨微微中到長春戲院看《快樂頌》（Copying Beethoven）。看完電影，走出了戲院，腦中仍縈迴在貝多芬1824年創作的「第9交響曲（合唱交響曲）」如驚濤拍岸，捲起千堆雪的混聲音樂裡，在行去公車站牌中，我忽忽想起前幾天我還在看美國著名老牌出版社「威利公司」（John Wiley & Sons Pte. Ltd.）今年正慶祝成立200周年的文獻，他們的宣傳用詞之一是：「1807年，貝多芬創作了第5號（命運）交響曲，這一年，Wiley公司成立了……」；同時，我也讀到Wiley公司維護出版傳統，但也不斷創新，所以屹立至今已200年，如今它可是世界最大的全球性跨國出版集團。因此，對音樂史和出版史上而言，1807年是一個重要的里程碑，貝多芬身為人類，無法逃脫生命褪去的命運，但他在1824年創作出作品的更高峰——第9號交響曲，奠定他偉大音樂家的聲名；Wiley公司，則在200年後，以出版圖書和電子數位資料平臺，仍然執世界出版業之牛耳。

回家後，打開電腦，剛好收到國家圖書館老同事曾堃賢先生的電郵，言及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，在今年4月即將邁入第100期了，要我以老讀者的身份，為月刊獻言幾句。我不禁又聯想到Wiley公司的200年慶，覺得1807年如果是美國出版界的里程碑，那麼1999年的1月，其實也可算是我國出版資訊界的重大里程碑之一。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的100期，雖然無法和已歷經41位美國總統的Wiley公司的200年相比，但對國內的書評、書訊的推廣和傳布，仍然具有歷史的地位和意義。

誠如曾先生所言：「『100』對一本雜誌來說，可以是100頁，可以是100篇，可以是100元，但是100期呢？」。……我覺得最重要的是：「我們的專業書評、書訊雜誌，終於跨過100期這個難關了！」

說來當然可憐，美國的專頁書評、書訊雜誌，超過幾十年、一百年的比比皆是，像《書單》（*Booklist*）1905年創刊，筆者在其90周年和100周年時都曾為文介紹；《美國的圖書館》（*American Libraries*），也算是有一半性質的書評、書訊的雜誌了，最近也在忙著100年慶，其他如1872年創刊的《出版家周刊》（*Publishers Weekly*）、1876年創刊的《圖書館學刊》（*Library Journal*），也都有豐富的書評、書訊資料，早被圖書館列為選書的工具，也是出版界人士相當重要的刊物，絕非國內大多數的圖書館或資訊科學相關刊物，僅以論文或圖書館界訊息報導為主可比擬的，而且它們的歷史都那麼悠久且不輟落。

或許政府遷臺也不到60年，不能與國外相比，所以我們以書評、書目的專業雜誌來看，

100期竟然就是極限了。民國61年9月，《書評書目》雜誌，在洪健全基金會的支持下出刊了，可說是政府遷臺以後第一份質優的書評、書訊雜誌，但它撐了9年，選擇在100期時，「完美」地落幕了。接下來，《傳記文學》雜誌社的劉紹唐先生在民國72年10月，創刊了《新書月刊》，也算是品質不錯的書評雜誌了，卻更慘，只能維持兩年24期。民國81年2月，省立臺中圖書館創辦了《書評》雜誌，若不談內容品質，也把它算作專業書評雜誌的話，它雖然撐到92年4月，才因首長遞換而被合併改爲以報導圖書館或文化界訊息爲主的《書香遠傳》雜誌。但《書評》卻是雙月刊，因此實際上也只出到63期而已。當然，若說含有一些書評、書訊的雜誌，如《文訊》等已超過200期了，但它畢竟只是以文學資料訊息爲主的刊物而已。也有如誠品書店的《誠品好讀》、金石堂的《出版情報》等刊物，也都維持一陣子，但這些畢竟只能算是書店的營業、推薦書目而已。

所以，若以綜合性的範圍和專業性的角度來看，能夠跨越到100期，並繼續有著願景發展的，我們卑微的發現，竟然只有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了！

因此，我認爲這100期是頗具意義的！

民國88年1月創刊的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，使國家圖書館與出版界的關係，有了進一步友善性的發展。以往，國家圖書館依據出版法或圖書館法，向出版界徵集圖書，出版社依法送存圖書後，不知國圖爲他們做了甚麼服務和宣傳，總抱著不甘願的心情在送書；國圖的編目組，以前編有《中華民國出版圖書目錄》月刊和年刊本，但一本書能編上目錄，大概也是好一陣子以後的事了，新書宣傳的功能早就過了。而後圖書目錄電腦化後，連形式上的紙本目錄都消失了，出版社更看不到送存圖書之書目記錄了。國際標準書號中心創刊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，在出版社登錄書號後，將其簡易書目按月刊載於這份刊物上，一方面讓全國圖書館或讀者，很快就能知道新書訊息，方便選書、購書；一方面也讓出版界了解國圖是有在爲他們做事的，送存圖書的心態就不會只是依法就章的不甘而已。當然，月刊每個月佔了一半篇幅以上的「新書書目」，也是國圖採訪組追尋新書消息的好線索，因此造就了雙贏的局面。而這份「新書書目」，也讓我想到了35年前《書評書目》剛創刊時，唸過圖書館學碩士的作家兼媒體人彭歌先生就評論過說：「書目要重於書評」，想來，我們的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，守住了這項傳統，書目的訊息，是刊物的主要內容，也是全國現存報導圖書出版訊息的刊物中，書目份量最豐富的。

但如果整份刊物都是條列式的書目，那多無聊呀！也會減損一般讀者閱讀的興趣。這就要靠編輯部的巧思了。編輯部特別設計了一個「新書介紹」的專欄，由國圖各組同人代表組成選書委員，將每月新書選錄數十本到百來本重要或具代表性者，每本由同人分擔撰寫約180字的簡介，配上彩色書影。這個專欄，型式上是使月刊美化、活潑，也使讀者和圖書館對新書能有基本認識，但我覺得最重要的，是使國圖同人經由選書、撰寫書介，更能體認到國圖蘊藏的功能和任務，也提升了對書籍的認識和撰寫書介的練習。

書目和書介的提供，當然只是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的基本功能，要打造一份深入書世

界的刊物，唯有靠更多描述書的內容了。「書評」當然是最主要的設計，但依據評論書寫的程度，月刊還分成「書評」、「讀書人語」、「賞析」等不同層次的專欄，這是目前書評刊物中少見的。對寫書評或讀書感想、閱讀欣賞的作者而言，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確實令他們有能夠暢所欲言的爽快，因為現在的書評投稿管道，如中國時報的開卷版或聯合報的讀書人周報等，篇幅都有嚴格規定，只能在800到千字左右，月刊能有三、四千字的容量，的確是寫書評者能揮灑閱讀熱情的天堂。從圖書館員的立場來看，月刊雖然是各類書評兼容並蓄，但有關閱讀、圖書或圖書館學的書評，自然會更加重視，這就是由圖書館界創編書評、書訊刊物的好處，《American Libraries》、《Library Journal》、《Booklist》等都是這樣。編輯部更以這份刊物，來協助閱讀運動或推廣圖書館的新知，實在也功不可沒；前幾年開始，每年4月，配合全國讀書月或世界書香日等活動，都會推出有關「閱讀」主題的專欄製作，甚至於將專欄文章集成小冊，分發給全國各級學校圖書館或讀書會參考。每年7、8月，也與國圖參考組合作，舉辦年度優良參考工具書的評選，然後在月刊中登出長篇且具深度的參考工具書書評，這也幾乎是各書評刊物中，鮮少能做到的。當然，新書月刊守成中也能創新，圖書資訊界有甚麼新知，它也會即時開關專欄或專題討論，像Web 2.0、Library 2.0的問題，就有主題性的專文探討。

做為國圖的書評、書訊報導刊物，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似乎還負有與出版界溝通、互動的橋樑，月刊設於國際標準書號中心的意旨即在於此。月刊每月設有「臺灣出版記事」的專欄，且不定期有「出版觀察」的專文。但最直接與出版界溝通、交流的是每年年初，配合臺北國際書展推出的「臺灣出版TOP1」活動，由每家出版社各自選出該社一年中最具意義或重要性的書籍1至2種，撰寫書介，刊載在月刊中。這項「Top 1」的書單，就像是整理出來的年度出版精華，為出版社做了極有意義的宣傳，何況書還會在國圖閱覽大廳展覽一個多月呢！因著月刊，這大抵是國圖與出版界最有互動、交流的管道罷！

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已經大步走了100期，從草創時期的稿源不足，到現在已茁壯、成長，成為全國指標性的書評、書訊刊物，筆者認為除了編輯部有著圖書館學者高曼（Michael Gorman）所倡導的「新圖書館五律」的各項精神（尤其是第五律——尊重傳統，更要創造未來）外，各級長官和同人的支持和幫忙，當然也是重要的因素；而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讓我們國圖館員也以它為傲，它讓我們的文化社會地位提高。如果非得要提到有甚麼小缺失的話，我也只能想出兩點：其一，出版日期從月初出刊有慢慢拖延到月中，甚至到月底的趨勢；這可能是緣於人力不足的關係，有待上級長官迅速補充該有的工作人員。一份刊物要編好，除了編輯的腦力，也要有工作人員的苦力才行。其次，稿費稍低，無法與一般大報書評刊物相比；公家單位稿費自有限制，原本就低於大報，但幾年前甚至再度刪減，與大報更有距離。編輯部若想以此邀稿名家，恐怕頗有幾分躊躇，難以啓齒。

但《全國新書資訊月刊》在國際標準書號中心及國圖其他同人的努力下，終究是一份傑出的書評、書訊刊物，值此100期，筆者以曾為其編輯委員／選書委員和作者群之一為榮，更要祝願它更加成長、進步，並且永遠執著於我們圖書館員服務社會、提倡閱讀的精神。 